

#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调整方案

为加快推进深汕特别合作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，科学合理调度政府投资项目计划安排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社会效益，充分发挥政府投资的引导支撑带动作用，确保完成年度投资计划任务，深汕特别合作区管理委员会根据 1-5 月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执行情况，紧扣全年政府投资工作目标任务，形成 2023 年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调整方案。具体如下：

## 一、2023 年 1-5 月政府投资项目计划执行情况

根据经市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》，深汕特别合作区 2023 年度政府投资项目计划总规模 45 亿元，同口径比 2022 年（40 亿元）增长 12.5%。其中：安排本级财政性资金 25 亿元，均为国土基金；安排深汕智造城专项补助资金 20 亿元。截至 5 月底，累计下达 21.56 亿元，计划下达率 47.91%；受土地征拆、军事用地转换、自然保护区调整等影响，截至 5 月底累计完成投资 9.98 亿元，计划完成率 22.18%，低于序时进度水平 19.49 个百分点。

## 二、2023 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调整方案

### （一）计划调整原则

为充分发挥政府投资资金使用效益，提高资金支付率，拟对深汕特别合作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进行调整，调整原则

如下：一是强化重点领域投资。加强基础设施及民生项目资金保障，加大对交通运输、教育等领域资金投入力度，切实增进民生福祉。二是坚持调慢补快。按照项目轻重缓急和进度快慢，重点保障已完善审批手续具备开工条件的项目，创造条件促进项目加快建设，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。三是资金跟着项目走。做好政府投资计划与财政预算的衔接，本次计划调整所需资金在本年度相关项目投资计划之间平衡调剂，不足部分利用投资计划中预留的“2023年前期工作费用”“2023年其他项目”“2023年工程结算款”及“2023年项目调节资金”统筹解决，保持年度政府投资计划总规模不变。

## （二）计划调整方案

本次计划调整将2023年区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规模保持45亿元不变，调整资金安排如下：一是调减投资计划中预留的2023年前期工作费用”“2023年其他项目”“2023年工程结算款”及“2023年项目调节资金”4.53亿元。二是调增A类续建项目年度投资计划0.55亿元。三是前期审批手续基本完善，且年内具备开工条件的19个新开工项目，安排年度投资计划3.98亿元。其中：7个新增A类新开工项目，安排年度投资计划2.44亿元，包括四中四小教学设备采购项目、鲟门镇民安村亲海路鲟门渔港码头东300米处边坡治理工程、深汕汽车城(鹅埠)5、6号地块场平工程等项目；12个B、C转A类新开工项目，安排年度投资计划1.54亿元，包括小漠中心小学改扩建及临时校舍工程、四中四小加固翻新校园配套提升工程、小漠港物流园区配套市政道路工程等项目。